

检察机关近3年向法院提出民事抗诉1.3万余件 民事诉讼领域虚假诉讼高发

新华社 陈菲

最高检2日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了检察机关加强民事诉讼监督工作情况,检察机关通过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两种方式,对确有错误的生效判决、裁定和调解书进行监督。2013—2015年,共向法院提出民事抗诉13182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17843件。

最高检新闻发言人肖玮在发布会上指出,近年来,民事诉讼中虚假诉讼高发。部分当事人违背诚实信用原则,制造虚假诉讼,利用诉讼这一合法形式谋取不正当利益,破坏了正常司法秩序,严重损害了司法权威和司法公信力。2012年至2014年,检察机关监督虚假诉讼案件6829件,其中向法院提出抗诉和检察建议4972件,移送犯罪线索957件。

最高检在2015年组织开展的民事虚假诉讼专项监督活动中发现,虚假诉讼涉及的领域主要集中在民间借贷纠纷、房地产权属纠纷、商标侵权纠纷、劳动报酬纠纷、保险纠纷等几类。其中,因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的法律关系相对比较简单,伪造证据、虚构事实比较容易,当事人通过合意串通达到非法目的不易被发现,

致使民间借贷纠纷成为虚假诉讼的“重灾区”。

检察机关还发现,房地产中介机构人员、诉讼代理人、审判人员等参与虚假诉讼案件的现象时有发生。其中有的中介机构人员为不符合限购政策或限制买卖过户的房产交易人“支招”,编造虚假的债务关系,通过提起“以房抵债”诉讼,办理房屋产权登记或过户手续。

“有的诉讼代理人变成了虚假诉讼的‘智囊’,为虚假诉讼的顺利进行出谋划策,积极运作。还有极个别的审判人员在收受当事人贿赂后,充当虚假诉讼的‘保护伞’,甚至直接牵头制造虚假诉讼案件。”最高检民事行政检察厅副厅长吕洪涛在发布会上说。

最高检要求,各级检察机关加大对虚假诉讼、恶意诉讼的打击惩治力度,重点打击中介服务机构“居间造假”、涉案人员众多的“规模性造假”以及有关人员为了个人利益主动参与造假等虚假诉讼行为。通过抗诉或再审检察建议方式督促法院依法撤销生效裁判、调解书。发现审判人员存在违法行为或者执行活动存在违法情形的,以检察建议方式督促法院纠正违法情形。发现涉嫌刑事犯罪线索的,区分情况由职务犯罪侦查部门依法查处或检察机关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海南省高院向陈满致歉 并支付慰问金

新华社 傅勇涛

记者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获悉,2月1日,海南省高院副院长傅勤代表海南省高院向陈满鞠躬致歉,并送上5000元慰问金。

1994年11月9日,海口市中院以故意杀人罪和放火罪判处陈满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11月13日,海口市检察院以量刑过轻为由,向海南省高院提出抗诉。1999年4月15日海南省高院审理裁定,驳回抗诉,维持原判。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于2015年12月29日在海口市琼山区法院开庭再审此案。2016年2月1日在海南省美兰监狱,依法对该案公开宣判,认为原裁判认定原审被告人陈满杀死被害人钟作宽并放火焚尸灭迹的事实不清,证据不足,指控的犯罪不能成立,依法应予改判。法庭公开宣判:撤销原审裁判,宣告陈满无罪,当庭释放。

“结婚离婚登记需指纹认证” 系误读

新华社 王思北

对于社会上广泛传播的“结婚离婚登记需指纹认证”一事,民政部2日发表回应称,《婚姻登记工作规范》从未有关于“指纹认证”的表述,规范提出的加按指纹,并非是在机器设备上采集、比对当事人身份信息,而是为了保存有效证据,更好地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婚姻登记工作规范》2月1日起正式实施。规范提出,《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中“声明人”一栏的签名必须由声明人在监誓人面前完成并按指纹。当事人本人亲自在《离婚登记审查处理表》“当事人领证签名并按指纹”一栏中签名并按指纹。

民政部婚姻登记部门相关工作人员指出,规范中涉及“签名并按指纹”的内容有7条,但从未有关于“指纹认证”的表述。规范提出的加按指纹,是指办理婚姻登记业务的当事人在相关声明、审查处理表等材料上签字确认相关事项的同时,加摁手印,并非在机器设备上采集、比对当事人身份信息,其目的是为了保存有效证据,更好地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据介绍,2003年10月1日起实施的《婚姻登记工作暂行规范》仅要求当事人在确认婚姻登记意愿及相关事项时签名或按手印,绝大多数当事人选择签名。

“但在实践中,由于一些当事人书写习惯会随着时间发生改变,或者签名笔迹逐渐淡化等原因,出现登记完成多年后,因当事人或其子女、亲属遭遇纠纷需要鉴定签字真伪时,却无法鉴定或无法确定是谁的笔迹等问题,致使合法权益受损。”这位工作人员指出,而指纹具有唯一性、稳定性等特征,为了维护婚姻登记当事人及其子女、亲属的财产权、身份权等权利,《婚姻登记工作规范》增加了按指纹的要求,不仅是以书面形式确认法律行为,更具有识别行为主体的作用,可以使签名和指纹两者相互补证,有利于维护婚姻登记的严肃性,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快递收寄验视 将作国家行业标准实施

新华社 赵文君

快递收寄验视将作为国家行业标准实施。记者2月1日从国家邮政局获悉,《快递安全生产操作规范》将于6月1日起施行,进一步健全快递安全防控体系。

《快递安全生产操作规范》提出,收寄快件时,快递业务员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邮政管理部门的规定,提示寄件人如实申报所寄递的物品,并根据申报内容对交寄的物品、包装物、填充物等进行实物验视,确保所寄快件符合要求。同时明确,快递企业应按照法律法规和国家相关部门要求对快递运单信息进行核对。并对快递运单信息进行核对。接单时,应提前告知寄件人相关要求,寄件人拒不配合的,快递业务员应拒绝收寄。

广州火车站5万旅客滞留



新华社 刘大伟 摄

2月2日,一名候车的女孩趴在家人的肩膀上入睡。受北方持续雨雪天气影响,广东地区春运受到严重影响,部分列车不同程度晚点,广州站、广州东站出现大批旅客滞留,截至2月2日12时在广州火车站滞留的旅客约5万人。火车站方面加强了对人群的分流引导,设置了多处围栏,把从东广场方向到达火车站的旅客集中引导至西广场的安检处进站。广铁集团已启动三级应急预案,采取压缩列车到站检修时间、增开列车、加强信息发布等紧急措施。

文化部出台新规打击乱象

规范艺术品市场虚假鉴定虚高评估

新华社 周玮

近年来,我国艺术品市场发展快速,艺术品网络化、金融化趋势明显,2014年我国艺术品交易额2137亿元,占全球艺术品市场份额总额的22%,列世界第二位。但同时,艺术品市场存在的制假售假、虚假鉴定、虚高评估、交易不透明等问题亟须规范。针对这些情况,文化部修订了《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并于2月2日公布,将于3月15日起施行。

《办法》适应行业发展实际,将“美术品”改为“艺术品”,对艺术品市场实行全方位内容监管,将网络艺术品、投融资标的物艺术品、鉴定评估等纳入监管范围,取消对“装裱”“比赛”“咨询”等

这些与艺术品内容关系不大的活动的管理。

《办法》禁止经营来源不合法、冒充他人名义或者以禁止交易的动植物为材质的艺术品。《办法》强调,艺术品经营单位不得隐瞒艺术品来源,误导消费者;不得以集资为目的或者以非法传销为手段进行经营;未经批准,不得将艺术品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以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艺术品经营单位应买受人要求,应当对买受人购买的艺术品进行尽职调查,提供能够证明或者追溯艺术品来源的证明文件。《办法》还明确了鉴定评估机构及从业人员的责任及有关程序。

《办法》提出要建立专家委员会、明示担保、尽职调查、鉴定评估、信用监管等一系列新的制度,通过立规矩、明底线、强化主体责任,促进艺术品公开透明交易,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华藏宗门”组织、利用邪教组织 破坏法律实施案二审维持原判

新华社 毛一竹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日对上诉人吴泽衡、孟越“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作出二审判决。二审认定“华藏宗门”(又称“华藏玄门”“华藏法门”)为邪教组织,并对上诉人吴泽衡、孟越上诉请求予以驳回,维持一审判决。

2015年10月30日,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人吴泽衡等5人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进行一审宣判,判决认定“华藏宗门”为邪教组织,并以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判处吴泽衡有期徒刑十二年;犯强奸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六百八十万元;犯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判处

有期徒刑六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十五万元;决定执行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罚金人民币七百一十五万元。

一审法院还以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判处孟越有期徒刑四年。以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判处袁明有期徒刑一年;以诈骗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十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十万元。以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判处被告人赵卫平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以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判处被告人刘国红免予刑事处罚。

一审判决后,被告人吴泽衡、孟越当庭提起上诉。广东省高院受理此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审理。广东省高院审理认为,原审法院认定案件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以维持原判。

手机网络买保险 赢客户节大礼

官网投保 www.epicc.com.cn

电话投保 400-1234567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